

107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、
國際經濟商務人員、民航人員及原住民族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原住民族考試

等別：四等考試

類科組：測量製圖

科目：土地法概要（包括地籍測量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何謂土地權利變更登記？有關土地權利變更登記之申請人與申請期限之規定為何？請依土地法之規定說明之。(25分)
- 二、何謂無主土地？其有關登記與異議之處理為何？請依土地法之規定詳細說明之。(25分)
- 三、請依地籍測量實施規則之規定，說明圖根測量之作業方法，及圖根點選定之注意事項。(25分)
- 四、地籍圖重測時發現未經登記之土地時，地政機關應如何處理？另重測期間在那些情形下應補辦地籍調查？請依地籍測量實施規則之規定詳細說明之。(25分)